

#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仔细审阅了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所审议的《关于聘任杜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聘任杜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相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杜坤先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或条件的有关规定。

三、同意聘任杜坤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本页无正文，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陈卫东



董秀成

郑卫军

2022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陈卫东

董秀成

郑卫军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郑卫军'.

2022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陈卫东

董秀成



郑卫军

2022年10月27日